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82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洋科技	股票代码	0023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志喜	侯国莉	
电话	0576-88169898	0576-88170181	
传真	0576-88169922	0576-88169922	
电子信箱	nykj@nykj.cc	nykj@nykj.cc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6,129,617.98	167,783,182.80	5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52,757.99	19,854,714.68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893,654.46	15,451,804.32	2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091,947.07	84,272,382.53	-54.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1.28%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08,884,671.21	1,785,790,315.49	1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69,419,732.47	1,552,044,095.39	1.1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23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邵雨田	境内自然人	35.61%	178,500,000	133,875,000	质押	61,000,000
冯小玉	境内自然人	10.17%	51,000,000	40,500,000	质押	30,000,000
冯海斌	境内自然人	3.99%	20,000,000	20,000,000	质押	20,000,000
毕晓辰	境内自然人	0.36%	1,78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739,412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334,799	0		
赵文林	境内自然人	0.25%	1,257,852	0		
侯晓旭	境内自然人	0.21%	1,034,581	0		
王雪萍	境内自然人	0.16%	820,000	0		
林玲海	境内自然人	0.15%	770,63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侯晓旭通过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34,581股；股东陶伟德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53,064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回顾

2014年上半年，公司围绕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始终坚持发展高端薄膜战略不动摇，深度挖掘内部增长潜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以重点项目建设为抓手，加快推进各项目建设进程；大力开展外延式并购，进一步拓展产业布局；完善绩效考核，强化运营过程管理。公司业绩呈现起底回升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612.9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8.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65.2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89.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8.75%。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66,129,617.98	167,783,182.80	58.62%	主要系本期增加新产品销量所致。
营业成本	211,432,433.13	133,476,858.67	58.40%	主要系本期增加新产品销量所致。
销售费用	5,712,974.14	4,029,002.10	41.80%	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相应的运输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3,346,116.71	18,681,533.51	24.97%	主要系本期工资、折旧摊销费、及税金等的增加。
财务费用	-24,336.84	-8,636,189.47	99.72%	主要系本期贴现利息的增加。
所得税费用	6,855,922.21	3,207,090.65	113.77%	主要系本期税率暂恢复25%所致。
研发投入	5,517,853.34	5,054,373.40	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91,947.07	84,272,382.53	-54.80%	主要系本期支付材料款增加导致现金流量的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32,881.76	5,947,981.28	-1,230.35%	主要系本期购买设备款增加导致现金流量的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47,937.33	-16,372,271.51	604.80%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507,002.64	73,848,092.30	-27.54%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方式并购宁波东旭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项，截至本报告日，本次交易已获证监会核准，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并披露。公司持有东旭成80%股权，东旭成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旭成与韩国LG电子签订了增亮膜供应框架协议。东旭成正在扩建增亮膜生产线。

2、报告期内，首发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的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设备运行良好，产销量逐步提高，预计今年下半年达产。

3、锂离子电池隔膜方面：年产1,5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设备仍在改造、调整中，试产品客户仍在试用中；年产9,000万平方米锂电池隔膜项目设备报告期内开始安装，预计年底左右试生产。

4、光学膜涂布方面：年产1.6万吨光学膜涂布项目一期工程设备报告期内开始安装，预计三季度末、四季度试生产。

5、聚酯电容膜方面：年产5000吨电容器用聚酯薄膜项目设备报告期内开始安装，预计年底左右试生产；年产2万吨光学级聚酯薄膜项目建设正有序进行。重离子微孔膜台州生产基地一期工程报告期已开始投产，目前处于市场导入期。

6、新能源及特高压电网电容器用薄膜材料技术改造项目，截至本报告日，该项目正在有序实施中。

7、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报告期内已授予。

8、对外投资设立杭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拓展光学膜业务规模作好准备，利用子公司区位优势，进一步吸引高层次人才，为公司持续发展做好人才储备和技术储备，目前已购买了50多亩土地。

二、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品	265,679,166.69	211,076,671.81	20.55%	58.43%	58.48%	-0.03%
分产品						
电容膜	171,632,351.90	135,992,251.40	20.77%	2.35%	2.11%	0.19%
背材膜	88,132,523.53	70,099,237.73	20.46%			
绝缘材料	5,914,291.25	4,985,182.68	15.71%			
分地区						
国内销售	262,870,961.30	209,237,608.14	20.40%	59.48%	60.49%	-0.50%
国外销售	2,808,205.38	1,839,063.67	34.51%	-2.09%	-34.54%	32.46%

三、投资状况分析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营业部	非关联方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3年10月22日	2014年01月08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10,000		102.58	102.5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营业部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	5,000	2013年12月19日	2014年03月19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5,000		77.5	77.5
中国农业银行台州分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	2013年12月20日	2014年01月28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3,900		21.67	21.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营业部	非关联方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4年01月09日	2014年04月02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7,000		87.55	87.55
中国农业银行台州分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4年02月13日	2014年03月25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1,500		7.15	7.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营业部	非关联方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96	2014年03月24日	2014年07月23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79.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营业部	非关联方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4年04月08日	2014年09月15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108.89	
合计				37,396	--	--	--	27,400		484.84	296.45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3年05月17日 2014年05月16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8,422.9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28.5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43.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8%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2,5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耐高温金属化薄膜项目		16,396	19,469.93		19,469.93	100.00%	2011年06月01日	634.36	否	否
2.年产20,000吨光学级聚酯薄膜项目		42,000	42,000	532.61	6,143.11	14.63%	2015年04月30日			否
3.年产5,000吨电容器用聚酯薄膜项目		28,000	28,000	4,163.4	14,345.33	51.23%	2014年12月31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6,396	89,469.93	4,696.01	39,958.37	--	--	634.36	--	--
超募资金投向										
1. 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注1]		21,000	23,000		22,232.02	96.66%	2013年06月01日	682.93	否	否
2. 台州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北侧、经七路东侧地块土地使用权		3,034.34	3,034.34		3,034.34	100.00%				否
投资设立浙江信洋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400								是
南洋科技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区土地使用权		3,518.63	3,518.63		3,518.63	100.00%				否
5. 补充投资年产16,000吨LCD液晶用光学聚酯薄膜项目			1,400	632.51	1,400	100.00%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952.97	30,952.97	632.51	30,184.99	--	--	682.93	--	--
合计	--	115,348.97	120,422.9	5,328.52	70,143.36	--	--	1,317.2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2,5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耐高温金属化薄膜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系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产品价格下降所致。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系产量和销售价格未达预期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8,422.90万元，扣除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6,396.00万元后的超募资金为32,026.90万元。根据2010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的议案》和2013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用超募资金23,000万元投资建设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截至2013年年末累计投入22232.03万元。已完成投资，并已经达到可使用状态。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用超募资金2944.00万元购买台州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北侧、经七路东侧地块土地使用权。根据2011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十七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支付国有土地使用权所需契税等各项费用90.34万元；截至2013年末累计投入3034.34万元。根据2011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10万美元等值人民币1400.00万元与韩国闵泳福、金重锡共同投资设立光学膜合资公司浙江信洋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根据2013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浙江电材料有限公司注销，并收回投资款1400.00万元和投资收益11.15万元。根据2011年6月27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3518.63万元购买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区国有土地，2012年1月6日，公司与台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3259.00万元受让28992平方米的体育场路南侧、经七路西侧地块，并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所需契税等各项费用103.40万元。2013年度投入156.23万元，截至2013年末累计投入3518.63万元。根据2013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从浙江信洋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收回的投资款（约1400万元人民币）继续用于公司实施光学膜涂布项目。截至本季末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1400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投入募集资金767.49万元，今年1-6月份投入募集资金632.51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4年4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4年5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台州富洋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制造	生产销售双向拉伸薄膜	49823442.82	165,874,773.82	69,118,394.47	6,358,911.93	298,549.07	139,691.39
鹤山市广大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制造	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容器	25,000,000.00	31,288,894.61	22,934,515.60	3,965,611.31	89,262.12	5,571.79
浙江南洋信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制造	生产销售锂离子电池隔膜，锂离子电池和电容器	60,000,000.00	336,907,055.24	63,237,777.57	0.00	327,082.30	310,759.31
台州市杰南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工业制造	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	11,630,000.00	13,584,108.47	13,407,079.45	382,446.59	308,875.76	332,568.07
北京南洋慧通新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工业制造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17,000,000.00	21,176,682.78	15,477,723.35	1,257,714.95	-1,868,533.64	-1,522,276.65

4、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年产1500万平方米锂电池隔膜项目	10,000	666.6	6,326.21	63.26%	报告期尚未开始量产
年产9000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30,000	14,679.67	17,129.12	57.10%	尚在设备安装期
合计	40,000	15,346.27	23,455.33	--	--

四、对2014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9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10.00%
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367.82	至	2,604.6
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67.8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第三季度电容膜与背材膜产品销售与上半年基本稳定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80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8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14日以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公司董事长邵雨田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2014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2014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登载于2014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登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81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4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名。因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冯海斌先生辞职，经公司半数以上监事推选，公司监事毛爱莲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2014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2014年8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专项报告全文登载于2014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83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要求，董事会对公司2014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以及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0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85号文核准，2010年3月31日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0.00元。截至2010年4月6日，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510,000,000.00元，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20,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90,0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19-900001040088998账号内人民币270,000,000.00元，汇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576900011710511账号内人民币220,000,000.00元。另扣除信息披露费等共12,850,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77,15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0〕第79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0年第一期，总第四期)和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规定，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的广告费、路演及财经公关费、上市酒会费等其他费用应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要求自201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本期将原计入发行费用的路演推介费和广告费7,079,000.00元记入管理费用科目，调整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变更为484,229,000.00元。

2、截至到本期度末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本期末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9654.92万元，其中2013年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9022.41万元，本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632.51万元。该笔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220.87万元，累计取得的投资收益为11.15万元。截至本期末，2010年度公开发生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已全部投入所属项目，详见（附表1-2010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497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公司申请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总数不超过4850万股（含485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由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共同确定向十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184,81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3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0,0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2〕第129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根据2014年4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2014年5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循环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19896万元购买了17笔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中已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109900万元，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9996万元，已取得到期理财产品收益774.72万元，理财产品到期后，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及取得的理财收益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简称	金额	预期收益率	成立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	是否收回
1	点贷成金62267号	10,000.00	4.40%	20130520	20130627	45.81	是
2	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85期	3,000.00	4.60%	20130523	20131121	68.81	是
3	汇利丰2013年第1178期	12,000.00	4.20%	20130527	20130705	53.85	是
4	岁月流金51358号	10,000.00	5.50%	20130701	20130820	75.34	是
5	汇利丰2013年第1706期	9,300.00	4.20%	20130709	20130816	40.67	是
6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700.00	4.90%	20130711	20130911	22.79	是
7	汇利丰2013年第2020期	9,300.00	4.20%	20130819	20130927	40.67	是
8	岁月流金51369号	10,000.00	4.00%	20130823	20131018	61.37	是
9	汇利丰2013年第2518期	9,300.00	4.20%	20130930	20131106	39.60	是
10	岁月流金51379号	10,000.00	4.80%	20131022	20140108	102.58	是
11	汇利丰2013年第2745期	6,900.00	4.20%	20131111	20131218	29.38	是
12	恒德哈尔滨1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6.20%	20131219	20140319	77.50	是
13	汇利丰2013年第3252期	3,900.00	5.20%	20131220	20140128	21.67	是
14	招商银行点金股指赢52043号理财	7,000.00	5.50%	20140109	20140402	87.55	是
15	汇利丰2014年第304期	1,500.00	4.35%	20140213	20140325	7.15	是
16	招商银行点金股指赢52075号理财	4,996.00	4.80%	20140324	20140723		否
17	招商银行点金股指赢52083号理财	5,000.00	4.90%	20140404	20140915		否
合计		119,896.00				774.72	

截至本期末（2014年6月30日）止，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0488.44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15792.43万元，今年1-6月份使用募集资金4696.01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等后的净额为3278.57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244.20万元，今年1-6月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34.37万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金额为774.72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收到的收益为478.27万元，今年1-6月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金额为296.45万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3564.84万元，其中银行存款26264.14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为9996.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15000.00万元，为进口设备开立信用证的保证金余额为2304.7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2010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修订稿）》(以下简称专项制度)。该《专项制度》经2010年5月21日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专项制度》规定，公司从2010年4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

2010年4月30日公司与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1年6月24日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1年6月24日，公司与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持续督导协议》，并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在2013年底前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至各项目。

（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专项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24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台州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椒江洪家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台州市分行	19900001040089988	176,222.32	
	19900001040019662	459,576.26	
	19900001040019662-00001	17,600,000.00	
	19905838040001108	3211.61	欧元募集专户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576900011710601	34,379,989.82	智能通知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洪家支行	3301190120100012342	10,022,442.72	
	3301190120500010429	50,000,000.00	一年定期存款
	3301190120500010431	100,000,000.00	半年定期存款
	3301190120500010443	50,000,000.00	三个月定期存款
合 计		262,641,442.73	

注：存放于募集专户的欧元为382.58，按期末汇率8.3946折算为人民币为3211.61元。

截至本期末，为进口设备开立信用证的保证金余额为2304.70万元，其中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信用证保证金账户1040万元，存放于招商银行台州分行1264.70万元。

截至期末，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金额是9,996.00万元，招商银行台州分行9,996.0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0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超募资金情况说明

根据2010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的议案》和2013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用超募资金23,000万元投资建设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截至2013年年末累计投入22232.03万元。已完成投资，并已经达到可使用状态。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用超募资金2944.00万元购买台州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北侧、经七路东侧地块土地使用权。根据2011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十七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支付国有土地使用权所需契税等各项费用90.34万元；截至2013年末累计投入3034.34万元。

根据2011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10万美元等值人民币1400.00万元与韩国闵泳福、金重锡共同投资设立光学膜合资公司浙江信洋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根据2013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将控股子公司浙江电材料有限公司注销，并收回投资款1400.00万元和投资收益11.15万元。

根据2011年6月27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3518.63万元购买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区国有土地，2012年1月6日，公司与台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3259.00万元受让28992平方米的体育场路南侧、经七路西侧地块，并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所需契税等各项费用103.40万元。2013年度投入156.23万元，截至2013年末累计投入3518.63万元。

根据2013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从浙江信洋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收回的投资款（约1400万元人民币）继续用于公司实施光学膜涂布项目。截至本期末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1400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投入募集资金767.49万元，今年1-6月份投入募集资金632.51万元。

根据2013年5月16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九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最高额不超过2.5亿元额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表1-2010年度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2013年度投入金额	2014年1-6月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1（承）	年产25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耐高温金属化薄膜项目	16,396.00	19,469.93			19,469.93	100.00%	2011年6月	634.36	否
2	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	21,000.00	23,000.00	1,310.69		22,232.02	96.66%	2013年6月	682.93	否
3	台州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北侧、经七路东侧地块土地使用权	3,034.34	3,034.34			3,034.34	100.00%			
4	投资设立浙江信洋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		-1,400.00						
5	南洋科技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园区土地使用权	3,518.63	3,518.63	156.23		3,518.63	100.00%			
6	补充投资年产16000吨LCD液晶用光学聚酯薄膜项目		1,400.00	767.49	632.51	1,400.00	100.00%			
	合计	45,348.97	50,422.90	834.41	632.51	49,654.92				

附表2-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2013年度投入金额	2014年1-6月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1	年产20000吨光学级聚酯薄膜项目	42,000.00	42,000.00	2,939.34	532.61	6,143.11	14.63%	2015年4月		
2	年产5000吨电容器用聚酯薄膜项目	28,000.00	28,000.00	8,318.56	4,163.40	14,345.33	51.23%	2014年12月		
3										
4										
5										
6										
	合计	70,000.00	70,000.00	11,257.90	4,696.01	20,488.4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2,500吨电容器用超薄型耐高温金属化薄膜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系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产品价格下降所致。年产25,000吨太阳能电池背材膜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系产量和销售价格未达预期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2013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年产20,000吨光学级聚酯薄膜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台州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北侧、经七路东侧变更为台州经济开发区滨城路南侧、七条河东侧，将年产5,000吨电容器用聚酯薄膜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台州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北侧、经七路西侧变更为台州湾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台州东部新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99999992.94元，增发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2年5月10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2934603.15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2012年5月24日公司董事会二届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2934603.15万元。上述置换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并出具天健审〔2012〕4756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年4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4年5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利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年投入金额。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14-053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飞拓	股票代码	0025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华元柳	林美花	
电话	0755-86096000	0755-86095586	
传真	0755-86098166	0755-86098166	
电子信箱	invrel@infinova.com.cn	invrel@infinova.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9,404,550.85	428,457,348.18	-1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05,664.09	-77,648.14	-11,49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423,521.88	-1,761,189.62	-37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34,176.73	-32,331,802.90	72.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6	-0.0002	-9,7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3	-0.0002	-9,5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1%	0.00%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27,771,725.44	2,406,307,974.64	-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15,062,840.46	2,183,987,056.88	-3.16%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4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JHL INFINITE LLC	境外法人	35.86%	164,736,000			
LIU, JEFFREY ZHAOHUAI	境外自然人	35.11%	161,304,000	120,978,000		
深圳市英柏亿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10,296,000			
深圳市鸿兴宝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6,864,000			
刘宗辉	境内自然人	1.18%	5,398,00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2,090,400			
许杰非	境内自然人	0.12%	541,171			
金孟地	境内自然人	0.12%	540,000			
张玲玲	境内自然人	0.11%	503,148			
张永翠	境内自然人	0.10%	45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JHL INFINITE LLC为LIU,JEFFREY ZHAOHUAI(中文名：刘肇怀)全资控股的企业，深圳市英柏亿贸易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鸿兴宝科技有限公司为刘肇怀亲属控制的公司，其中，深圳市英柏亿贸易有限公司股东刘肇胤、刘肇敏与刘肇怀为兄弟关系，深圳市鸿兴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刘祯祥、刘恺祥与刘肇怀为叔侄关系。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08年修订）》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9,404,550.8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78%；利润总额-2,275,839.09元、净利润-9,005,664.09元，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32.17%、11,498.04%。

2014年上半年，公司紧密围绕本年度公司经营目标，努力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一方面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下滑的影响，由地方政府主导的大中型项目建设较计划滞后，致使国内销售额下滑严重；另一方面，市场定制化项目较多，致使一些项目交货延期，也制约了国内销售额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按计划、分步骤对March Networks公司从市场、研发到营运等方面进行有效地整合，逐步提升公司的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内部管理，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深化人力资源管理和企业文化建设；努力提升研发中心、营销中心和营运中心的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产品交付和售后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正积极加快并购的步伐，为公司全球化的发展奠定基石。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14-054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4年8月25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曙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2014年上半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0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14-055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5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英飞拓厂房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长刘肇怀先生、独立董事丑建忠先生、独立董事王石先生、独立董事赵晋琳女士通过电话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肇怀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认真审议研究，全体董事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刊登于2014年8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4年8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2014年8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6日